



城中文藝獎實施計畫

110 年 1 月 20 日期末暨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一、宗旨：

提供本校學生專屬之文學創作舞台，鼓舞學生文藝興趣，激發學生創作潛能，俾使本校文藝風氣更臻勝境，特舉辦校內文藝獎比賽。

二、主辦單位：

圖書館。

三、協辦單位：

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輔委會。

四、徵稿組別及對象：在校學生分為高中組、國中組。

(一) 城中文選

(二) 城中特色創作

(三) 台江特色創作

五、類別及字數：

(一) 城中文選

高中組

1. 散文：限八百字至三千字之間。

2. 新詩：行數不限、兩章(節)以上為原則。

3. 極短篇：限一千至兩千字之間。

國中組

1. 散文：限三百字至一千二百字之間。

2. 新詩：行數不限。

3. 讀書心得：參賽作品格式規則說明如下

(1) 參賽標題：請填寫您參賽文章的標題。

(2) 書名：請完整填寫書名的主標題與副標題。

(3) 書籍作者、編譯者

(4) 出版單位：請填寫書籍之出版單位名稱(請輸入一般簡稱即可，如遠流、洪範...)

(5) 出版年月：請依西元紀年方式，填寫出版年月。

(6) 本書摘要：關於所閱讀書籍的一些相關訊息，至少一百五十字。

(7) 我的觀點：此部份即為分享文章的主要內容，需至少三百字。

(二) 城中特色創作

1. 攝影組：拍下校園特色照片，根據所拍照片寫下你想說的話，20 字以內。作品內容包括：標題、拍攝地點、文稿。

2.短片組：拍下校園特色影像紀錄，可以紀錄片或微電影形式呈現，時間 3-5 分鐘之短片。

(三)台江特色創作：

1.台江 MV：融合台江食物特色，重新填詞翻唱拍攝影像，製作富台江風味的 MV 短片，時間 1-2 分鐘，10M 以下。

2.台江誌：簡介台江自然環境、社會人文之專題介紹，需最少一千字。

六、收件方式：[收件信箱為 t1705@tcjh.tn.edu.tw](mailto:t1705@tcjh.tn.edu.tw)

檔名請註明:作品名稱(徵稿組別)班級姓名

例如:我愛台江(台江食物 MV)一忠陳小華

收到檔案將以電子郵件回覆,才表示投稿完成

七、注意事項：

(一) 每人每項可投稿一篇以上，亦可同時投稿不同組別。

(二) 文字檔請以 WORD 檔，作品請以 A4，12 號標楷體規格打字。影音請以 MP4 檔案，圖片請以 JPEG 檔案且檔案 2MB 以上投稿，字數或格式不符合規定者，不列入評選。

(三) 參賽作品不再退件，請自留底稿。經錄取之作品將授權學校展出或再製等公開使用。

(四) 應徵作品不得有抄襲或請人代筆情事，一經發現，取消資格並以校規處分。

八、收稿起訖時間：

截稿時間：自即日起至 110 年 5 月 27 日。

九、公佈得獎名單時程及獎勵方式：

(一) 所有稿件登錄並編號之後，由本校教師組成評審委員會議決之。

(二) 每組得取特優一件、優等兩件。若稿件質與量不足時，由評審委員決議優勝作品從缺辦理。得獎作品將公開展出，並舉行頒獎典禮表揚得獎者。

(1)特優作品獎勵方式，提報嘉獎乙支、獎狀一紙、三百元合作社禮券。

(2)優等作品獎勵方式，提報嘉獎乙支、獎狀一紙、一百元合作社禮券。

十、經費來源:由 110 學年度學校預算及家長會及合作社獎勵金經費支應。

十一、協助本計畫有功人員將另案敘獎。

十二、本實施辦法呈 校長核示後辦理。如有未盡事宜，修正後亦同。